

郑州港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2023年第二季度高分子脱销剂谈判采购-中标候选人公示
(招标编号：M4101000065000819757)

公示开始时间：2023年04月23日00时00分00秒

公示结束时间：2023年04月26日17时30分00秒

本郑州港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2023年第二季度高分子脱销剂谈判采购（招标项目编号：M4101000065000819757）经评标委员会评审，确定001 第1包的中标候选人，现公示如下：

一、评标情况

001第1包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排序	中标候选人名称	投标报价	质量	工期/交货期
1	江苏海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/万元(人民币)	/	/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序号	中标候选人名称	项目负责人姓名	相关证书名称及编号
1	江苏海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/	/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序号	中标候选人名称	响应情况
1	江苏海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/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/

三、其他公示内容

项目名称：郑州港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2023年第二季度高分子脱销剂谈判采购

采购编号：M4101000065000819757

采购人：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

监督部门：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党群纪检部

代理机构：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

谈判时间：2023年4月21日9:30（北京时间）

谈判地点：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评标室

成交候选人：江苏海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、广州绿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东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公示期：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3日

若供应商对评审结果有质疑，应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，书面资料应包括：

①质疑人的名称、地址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；②质疑项目的名称、编号；③具体、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；④事实依据；⑤必要的法律依据；⑥提出质疑的日期；⑦经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。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（原件）及本人身份证件（原件）一并提交（邮寄、传真件不予受理）。以质疑书接收日期作为受理时间，逾期提交的质疑书将不予受理。质疑联系电话：

0371-65528001。

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
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
2023年4月23日

四、监督部门

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详见公告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

地址：郑州市农业路投资大厦12楼

联系人：张女士

电话：0371-69158358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

地址：郑州市东明路187号

联系人：张品

电话：18903860167

电子邮件：327524858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